

证券代码：300647

证券简称：超频三

公告编号：2021-073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投资建设益阳生产基地暨签署招商引资合同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投资项目金额较大，投资周期较长，且鉴于项目宗地交付进度与交付时间、相关报批事项完成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项目建设过程中也会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从而导致项目竣工及正式投产能否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完成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2、本合同中涉及的项目投资金额、用地规模、建设周期等均为计划数或预估数，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

3、本投资项目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项目运作的具体金额以后续实际结算为准，存在不确定性；且项目投资资金能否按期到位存在不确定性，存在由资金筹措、信贷政策等变化而产生的资金风险。

4、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况

1、为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拓展，全面落实公司发展战略，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超频三”）拟与益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益阳管委会”）、益阳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阳高新投”）签署《益阳高新区招商引资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并拟在益阳高新区投资建设“超频三散热工业园及国产化计算机生产基地”。

2、2021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拟投资建设益阳生产基地暨签署招商引资合同书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次项目投资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合作相关的合同签订、手续办理等全部事宜。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同对方的基本情况

1、益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对方性质：政府机关

与公司关系：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2、益阳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益阳高新区东部产业园孵化大楼十二、十三楼

法定代表人：方孝军

注册资本：158,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1992 年 6 月 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9004468887964

经营范围：高新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市政公用设施的投资、建设、运营；土地开发与整理；投资与资产管理；技术引进、转让、劳务服务；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的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益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持股 100%

与公司关系：益阳高新投的全资子公司益阳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原持股 5%以上股东，除此之外，益阳高新投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一：益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甲方二：益阳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以上甲方一、甲方二合称为“甲方”)

乙方：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超频三散热工业园及国产化计算机生产基地项目

2、项目总投资：5 亿元

3、项目建设主要内容：超频三拟在益阳高新区建设益阳超频三散热产业园，生产基站散热模组、热管等散热产品；建设计算机终端及整机周边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中心，打造覆盖湖南、辐射周边市场的集研发生产、销售、结算于一体的生产基地。(项目名称、建设内容以相关政府主管机关的最终批准文件为准)

(二) 合作模式

1、甲方二出资征地约 194 亩(最终以土地发证面积为准)，按照乙方规划设计要求建设并装修厂房(仓库)、办公用房及其他配套用房(以下简称“项目用房”)。

2、乙方采取先租赁后回购的方式，租赁期限自项目用房交付使用之日起 10 年。项目用房自交付使用之日起 2 年后按照优惠租金价格支付租金，第 5 年起按照当时甲方二公布的市场价格支付租金。

3、乙方在 10 年内按照成本价加上甲方二支付的建设、装修费用的财务成本回购其使用的项目用房，且乙方已支付的租金可抵扣回购款。乙方回购项目用房时，如果固定资产投资强度或投产后连续三年每年综合税收达到约定要求，甲方将给予乙方相应的土地价款补贴。

(三) 其它

1、甲方一给予乙方投资项目设备补贴、贡献奖励、人才支持、物流补贴等方面的相关扶持政策。

2、甲方一应积极推动益阳市及益阳高新区机关采购乙方在益阳投资建设的产业基地生产的国产化计算机、服务器及相关配套产品。

3、本合同履行期间，甲方二不得将项目用房全部或部分转让给其他第三方。

4、乙方应按合同要求在益阳高新区注册成立项目公司，乙方项目公司及注册地在益阳的其他控股子公司共同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主体。

5、乙方项目公司注册完成后，乙方按合同要求向甲方二支付定制项目用房押金人民币 200 万元，此押金可在乙方回购项目用房时抵扣回购款。

6、乙方所获得的由甲方给予的所有扶持资金及流动资金支持，不得用于除乙方益阳项目公司的建设、生产及经营以外的其他事项。

7、本合同一式八份，自各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经双方董事会、股东（大）会（如需）审议批准之日生效。

以上合同目前尚未签署，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项目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

（1）本投资项目金额较大，投资周期较长，且鉴于项目宗地交付进度与交付时间、相关报批事项完成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项目建设过程中也会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从而导致项目竣工及正式投产能否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完成，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2）本合同中涉及的项目投资金额、用地规模、建设周期等均为计划数或预估数，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

（3）本投资项目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项目运作的具体金额以后续实际结算为准，存在不确定性；且项目投资资金能否按期到位存在不确定性，存在由资金筹措、信贷政策等变化而产生的资金风险。

（4）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建设益阳生产基地顺应国家政策导向及行业市场发展趋势，若项目能够顺利推进，将有助于公司抢占国内散热市场先机，抓住终端设备功耗提升对新型散热产品的巨大需求，从而进一步巩固行业领先优势，增强公司的行业竞争力，符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目标。该投资项目尚处于计划实施

阶段，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4日